

# 今起南京公积金贷款额度再次提高

## 二次使用公积金贷款购买二套房,最高可贷50万元/人、100万元/户

11月30日,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关于调整部分住房公积金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从2023年12月1日起,提高第二次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第二套房最高可贷额度,由现行的30万元/人、60万元/户,提高至50万元/人、100万元/户,对于购买二套房的改善人群来说是个利好消息。此外,通知还明确扩大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范围、延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政策实施期限等。

现代快报+记者 张瑜

### 调整一

#### 购买二套房使用公积金贷款家庭最高贷100万

通知指出,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保障作用,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对部分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进行调整。为支持居民改善性住房需求,提高第二次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第二套房最高可贷额度,由现行的30万

元/人、60万元/户,提高至50万元/人、100万元/户。

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解读称,这条规定意味着,职工家庭名下在南京市有一套住房且人均拥有面积不超过40平方米,在全国范围内只使用过一次住房公积金贷款且已结清,可以再次使用住房公积金贷款,贷款额度提高至50万元/人、100万元/户。

### 调整二

#### 扩大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范围

为继续支持城镇老旧小区居民加装电梯,改善居住条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国办函〔2023〕70号),调整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政策。

南京的“通知”中明确,扩大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范围。原加装电梯提取范围为加装电梯业主及配偶,现政策扩大为职工及配偶可以提取住房公积金支持双方父母自住住房加装电梯。

与此同时,简化提取手续。取消原要求提供的加装电梯相关费用发票、政府补贴凭证材料和《特种设备注册登记表》等材料。加装

电梯项目的建设者或委托代理人提供身份证件、施工许可手续、加装电梯工程费用分摊方案、《南京市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增设电梯个人分摊费用申请表》(中心网站下载)等材料原件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所在地分中心)办理备案手续。提取人携带身份证件、银行卡、提取人与加装电梯业主关系证明材料及相关《不动产权证书》,到住房公积金缴存银行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

提取时间由使用注册登记一年内调整为施工许可手续批准后一年内。

### 调整三

#### 延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政策实施期限

通知还明确,延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政策实施期限,调整购买存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流程。

《关于优化南京市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相关规定的实施细则》(宁管规〔2023〕1号)将于2023年12月31日到期,为继续减轻居民购房资金周转压力,将该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同时,根据南京市《关于进一

步做好南京市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宁房规字〔2023〕3号),调整购买存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款流程。原流程需买卖双方共同到场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待双方完成不动产转移登记后,由卖方申请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提取资金转入约定的卖方收款账户。流程调整后,由买方携带《存量房买卖合同》、《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协议》、身份证原件(电子证照)和婚姻状况材料(电子证照),到住房公积金缴存银行申请,对符合提取条件的,将提取资金直接转入《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中,卖方无需共同到场,买卖双方完成不动产转移登记后,由房产部门按照存量房资金监管要求支付资金。

据悉,通知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2023年12月1日起按调整后的贷款政策受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申请,此前已经由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审批通过的贷款仍按原政策执行。



扫码看视频

### 相关新闻

#### 南京市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新政全面上线

根据市房产局、国家金融监管局江苏监管局、人行江苏省分行营管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南京市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及市房产局《关于印发〈南京市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要求,为保障您的房产交易安全,现对存量房交易流程提示如下:1.2023年12月1日起完成合同约定的存量房交易,应当办理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手续(办理交易资金监管或者申请自行给付资金并承担交易风险)。2.市房产局在全市所有区提供免费、便捷、安全的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服务,您可选择在各交易登记大厅、监管银行服务点或使用“房帮宁”平台线上办理相关业务。3.由房地产经纪机构撮合成交易的,建议选择交易资金监管。确需自行给付的,请务必充分评估风险,注意房屋交易资金安全。

来源:南京房地产市场

# 全市明年计划新增5000个共享泊位

## 今年已新增超1.8万个,一批省级机关也加入开放试点

南京从2021年开始推进共享停车,这一举措缓解了老旧小区停车难,让相邻单位共享车位,实现停车资源利用最大化。11月30日,现代快报记者从2023南京市停车资源共享相关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截至11月底,今年南京已新增共享泊位超1.8万个,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24年再新增5000个共享泊位。

现代快报+记者 赵丹丹

浦口区城管局40个车位全时共享  
南京城管供图



#### 截至11月底新增共享泊位超1.8万个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一级调研员邱强介绍,截至11月底,2023年南京新增共享泊位18767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其中:新增省属机关企事业单位共享场所8处,699个泊位;新增市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共享场所5处,268个泊位;新增市属国企共享场所7处,1199个泊位;新增区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共享场所69处,5118个泊位;新增区级国企共享场所20处,3226个泊位;新增公共停车场22处,6190个泊位;新增道路临时泊位2067个。

目前,全市约8.3万个道路泊位动态信息,560余处机关事业单位共享停车场开放数据,1600余家公共备案停车场实时泊位信息,共计66.5万余个泊位已经实现在线联网;2086个便民设施(包括加油站、充电桩、红色教育基地、美丽乡村、驿站、公厕等)信息已对接“宁停车”App,有效缓解部分区域停车供给矛盾,提高市民泊车便捷度。

2023年南京优化共享管理平台,启动全市327处机关事业单位共享停车场,3561个共享泊位线上开放,为机关和市民提供了共享泊位线上报名、24小时后台服务、联网公安信息核查、系统自主抽签摇号、中签信息公示等非接触式、透明化、智慧化的双通道停车资源共享新服务。

结合“暖蜂2023”行动,破解快递、外卖车辆停放难、停放乱现象。截至10月底,南京已完成专用泊位设置187处,施划面积达8295.89平方米,有效提升快递、外卖车辆停放秩序。

#### 打造了21处停车资源共享场景

今年南京完成了以秦淮区扇骨里、雨花台区、六合区人民医院周边为代表的21处停车资源共享场景打造计划。

建邺区开放莫愁湖小学地下停车场内部全时段+错时包月共享泊位共计79个,方便接送学生的家长和周边办事市民,缓解了附近老旧

小区居民停车的“急难愁盼”。

栖霞区利用拆迁空地改建为共享停车场,新增131个泊位,缓解了南医大二附院迈皋桥院区周边停车难题;雨花台区梳理出8个热点区域,在天保桥绿地停车场规划引流货车专用停车位,缓解了岱善保障房片区停车难题。

为了解决钟山风景区的停车紧张问题,玄武区将位于童卫路5号、距景区1公里的南理工科创园停车场打造成钟山风景区共享停车场。城管、园区、交警等多部门协作,在共享停车场入口处设置接驳点,游客停车出场后直接免费乘坐接驳车前往景区游玩。这一精细化停车共享管理服务,较好地缓解了景区停车难及造成的长时间、大面积交通拥堵问题。“推进共享前,南理工科创园停车场工作日日均停车500余辆,节假日日均停车600余辆;共享后,节假日日均停放量保持在1200辆以上,泊位周转率比原先提高了1倍。今年端午节、中秋节和国庆节旅游旺季日均停放量达到1400辆以上,场内共享泊位得到充分利用。”

玄武区相关人士介绍。

#### 浦口区部分区域实现“全时共享”

此前,南京机关企事业单位共享停车主要是错时开放,从晚间到第二天早上。为了切实解决百姓的停车难,浦口区从“错时共享”走向“全时共享”,实现区内78处共享场所全天开放,建设雨山路地铁站P+R立体停车库,释放老旧小区周边9409个停车泊位,盘活闲置资源。

浦口区城市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明珠介绍,浦口区城管局、江浦街道办事处等一批具备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率先打开院墙,实现全天共享,同时为周边老旧小区居民提供包月优惠。截至目前,共有100处机关企事业单位、3204个停车位对外开放、参与共享,其中78处场所实现全天共享开放。

浦口区还创新路径提供多元配套服务,打造了一批聚合“共享+充电”“共享+公厕”“共享+绿地”的多功能停车综合服务站。2023年,浦口区围绕主城区老旧小区周边选取6处共享停车场,引入社会资本安装新能源充电桩和自助洗车设备,提供快速充电泊位106个。在原有施划公厕15分钟免费停放区的基础上,通过设施建设,优化提升“停车+公厕”运行模式,完成建设路停车场、康浦路停车场等7处停车场公厕配建,打造了停车“一站式”综合服务。

#### 首批13个省级机关试点共享停车

今年一些省级机关也打开院门,欢迎市民来停车。

鼓楼区城市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杨锡强介绍,今年10月,省机关

事务管理局牵头部署第一批省级党政机关办公场所资源适度对社会开放的试点工作,共涉及13处省级党政机关办公场所,其中鼓楼辖区内共有9家。

“我们会同属地街道和社区,立即开展工作,拟定工作计划,主动与试点单位对接,逐个上门走访,积极沟通实施方案。”杨锡强介绍,省级机关单位的共享停车模式是采取线下报名,线下缴费进行包月。具体流程是通过社区在附近小区公告,如果报名车多于泊位数,将采取摇号方式确定,通常一年一次,错时共享时间一般在夜间7点至早晨7点、节假日全天。目前,省住建厅20个泊位已实现错时共享,省教育厅已完成8个共享泊位的施划,经前期公示,现报名已满,预计今年12月正式对外开放。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7处省级党政机关办公场所共享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 2024年南京新增5000个共享泊位

2024年,南京共享停车还有什么新举措?邱强表示,计划2024年南京新增5000个停车共享泊位,积极配合省级党政机关办公场所停车资源对社会开放工作,组织建邺区、鼓楼区对接辖区内省级机关单位停车资源共享事宜。继续打造停车资源共享场景,以优先缓解老旧小区、医院、学校等区域停车难题为发力方向,推进片区综合治理,计划2024年度打造20处停车资源共享场景。

此外,继续加强市级管理平台智慧化水平。加强市、区两级停车资源互通,及时保障公共停车设施应接尽接;组织开展智慧停车专家座谈会、停车工作问卷调查,进一步优化智慧停车管理功能,努力打造城市停车共享综合服务App。